

20020200022023493

## 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沪府土[2023]493号

## 关于批准闵行区 2023 年第 17 批次建设项目 农用地转用和征收集体土地的通知

闵行区人民政府:

你区《关于上报闵行区 2023 年第 17 批次建设项目农用地转用和征收集体土地的请示》(沪闵府土[2023]93 号)收悉。

根据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,经审查,该批次用地总面积 21818.00 平方米,其中原集体土地 21818.00 平方米。上述集体 土地中,农用地 15305.80 平方米(其中耕地 8864.20 平方米), 建设用地 3449.70 平方米,未利用地 3062.50 平方米。

上述用地符合规划,所需新增建设用地计划和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均已落实。

现批准将上述 15305.80 平方米农用地(内含 8864.20 平方米耕地)和 3062.50 平方米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,即新增建设用地 18368.30 平方米; 同时批准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21818.00 平

方米。

请你区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征地,并按规定办理供地手续。



## 主题词:

抄送:上海市规划资源局、闵行区规划资源局、浦锦街道、人社局

2023年05月31日印发

## 闵行区 2023 年第 17 批次土地权属情况汇总表

审批机关: 上海市人民政府(盖章)

审批时间:

土地管理专用章

项目名称	拟用地 单位	被用地单位名称		地类面积(单位:平方米)											
		土地属性		分计	小计	农用地耕地	其他	建设用地 未利月	未利用地	── 储备地块 编号	储备地块 批复	土地分类	供地方式	成果号	测绘报告 书编号
浦 MHP 0- 元 2 块 施 化 8 ) 和 基 开 目	闵 土 备 中心	集体	浦江镇郁 宋村7组	6341.0	2899. 9	2899. 9		2866. 5	574.6			医疗卫生 用地	划拨	20221256 5025	22125650 25485109
		集体	浦江镇郁 宋村5组	3819.9	3357. 9	3313. 4	44. 5		462.0			医疗卫生 用地	划拨	20221256 5025	22125650 25485109
		集体	上海县陈 行乡第三 牧场(浦 江镇4组,上 集建(91) 字第陈- 086号)	6116. 7	6116. 7		6116. 7					医疗卫生用地	划拨	20221256 5025	22125650 25485109
		集体	上海县 标	197. 3				197. 3				医疗卫生用地	划拨	20221256 5025	22125650 25485109

		集体	浦江镇郁 宋村4组	5198. 9	2787. 1	2650.9	136.2	385.9	2025. 9		医疗卫生 用地	划拨	20221256 5025	22125650 25485109
		集体	上海县陈 行乡民《浦宋 会(浦宋十 4组,上集 建(91) 第陈-092 号)	144. 2	144. 2		144. 2				医疗卫生用地	划拨	20221256 5025	22125650 25485109
	集体土地分计				15305.8	8864. 2	6441.6	3449.7	3062.5					
合计				21818.0	15305.8	8864. 2	6441.6	3449. 7	3062.5					